

吕梁市农业农村局

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市农业农村局深入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有关文件要求，坚持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围绕三农领域重点工作，扎实推进信息公开平台建设，提高政务公开工作透明度。利用政府网站、吕梁日报、“三农吕梁”平台和“吕梁农业农村”微信公众号等平台，加大涉农信息发布力度，宣传展示农业农村工作成效，为进一步扩大覆盖面营造了良好的宣传氛围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4.51717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公共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3	1	0	0	0	0	14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
本年度办理结果	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2	1	0	0	0	0	3
	1. 属于国家秘密	3	0	0	0	0	0	3
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8	0	0	0	0	8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	0	0	0	0	0	0	0

	不明确						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13	1	0	0	0	14
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
----------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	结 果	其 他	尚 未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总 计
					结 果	结 果	其 他	尚 未	总 计	结 果	结 果	其 他	尚 未	
维 持	纠 正	结 果	结 果	总 计	维 持	纠 正	结 果	结 果	总 计	维 持	纠 正	结 果	结 果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5年，市农业农村局信息公开工作稳妥推进，成效显著，但在信息公开的广度、深度和传播面方面还存在一定问题。下一步，我局将进一步加强工作力度，特别是运用好微信公众号、视频号等新媒体平台，提高信息公开的透明度和覆盖面，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工作方法，让三农信息惠及广大群众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机关2025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

吕梁市农业农村局

2026年1月6日